

彭德怀回乡调查坚持如实记录

1961年10月30日,彭德怀从北京出发前往湖南湘潭老家,进行了历时近两个月的农村调查。他秉着谦虚、朴实的态度,深入农村,根据详实记录查访核实的资料,汇总成调查报告。

1959年庐山会议后,彭德怀遭到错误批判,闲居于北京西郊吴家花园住地,一边劳动,一边在中央党校同志的帮助下,阅读马列主义经典。经过两年学习,他看到中央采取措施纠“左”,农村形势有所好转,便想到农村看看实际情况。1961年9月19日,彭德怀给毛泽东写信,希望到农村做调查研究。10月下旬得到毛泽东同意后,中央办公厅给彭德怀派了临时秘书金石,协助他调研、整理材料。

1961年11月3日,彭德怀一行人抵达家乡湘潭乌石大队为民



彭德怀在湖南

生产队彭家围子。彭德怀到家后,附近的亲友、邻里、干部等陆续来访,有的送来关心和慰问,有的反映“大跃进”中刮“五风”的情况,有的诉说生活现状,彭德怀都热情接待。针对群众反映

最多的“能否分田到户”“刮‘五风’问题”“反右倾问题”,他都耐心解答,同时鼓励大家振作精神,团结起来,做好工作。据秘书统计,当时的来访者累计约2000人次。

彭德怀坚持步行到社队听取干部介绍情况,深入农户收集材料、召开座谈会,进行调查研究。在走访时,彭德怀还交代大队干部不要掺假,“我们配合你们一起来调查,一定要实事求是。”经过一个多月的调查,他审定了五份调查材料。

12月24日,彭德怀与随行人员启程回京。返京途中,他让秘书金石把五份调查报告送杨尚昆转送中央。在这次农村调查中,他坚持以共产党人的本色如实记录、反映问题,坚持实事求是,关怀群众疾苦。他不顾寒冷,深入农村农户,调查座谈,接待乡村干部及来访群众,这种与民同甘共苦、一心追求真理、无私无畏的精神,至今仍然值得我们怀念和学习。

据《人民日报》

党事

党费制度怎样形成的

党费是党员向党组织交纳的用于党的事业和党的活动的经费。历经90多年的探索与发展,中国共产党已经形成了成熟、完备的党费制度。

党费制度始于“二大”

1922年党的二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是中国共产党诞生后的第一个党章。二大党章列有“经费”专章,这是我们党关于党费制度的最早规定。从党的五大开始,交纳党费成为党员的一项基本义务。1938年,中共中央发出了《关于征收党费的通知》,明确规定了不同情况交纳党费的具体要求,并首次规定了建立党费报告制度。1949年6月,中央组织部出台了《关于交纳党费办法的暂行规定》,初步统一了党费收缴标准,明确了党费的使用范围,重申了党费报告制度,改变了使用权主要集中在中央的做法。

新中国成立后党费制度基本框架形成

1952年,为改变过去那种将党费收支权限下放到地方而造成的党费使用不当的现象,中共中央颁布了《关于党员缴纳党费的规定》,将党费集中由中央统一使用、拨付,重新明确了党费收缴标准和党费使用办法。1955年8月,中央办公厅下发了《关于改变全国党费上缴办法的通知》,规定全国各地党的组织征收的党费,改由县级以上各级党委按月直接上缴至中央办公厅特别会计室。

1980年,中央组织部下发意见,全党开始着手恢复和建立新的党费制度。1992年,中央组织部印发《关于共产党员交纳党费办法的规定》,对党费的收缴、管理、使用审批、报告和检查制度进行了全面细致的规定,成为我们党建立系统化、科学化党费制度的重要标志。1998年,中央组织部又对党费的收缴、管理、使用三个方面进一步作出了严格规定。2008年2月,为适应形势发展需要,在1998年规定的基础上,中央组织部印发了《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规定:中国共产党对于按月领取工资的党员按照月收入为基数,每月按照相应比例收取党费。

以工资为基数按比例交纳

根据2008年中央组织部制定的《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具体来说,党费交纳方式为:月收入不足3000元的,交纳月收入的0.5%;月收入3000元至5000元的,交纳月收入的1%;月收入5000元至10000元的,交纳月收入的1.5%;月收入在10000元以上的,交纳月收入的2%。需要说明的是,这里所说的月收入都是税后收入。

据《北京日报》

高岗曾被《时代》称为亚洲最有权力的人之一

随着朝鲜战争进入前线僵持与停战谈判的交错阶段,时任中共中央东北局书记、东北人民政府主席、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的高岗在《时代》报道中出现了。一九五二年五月十九日,《时代》上刊登了一篇题为《长城之北》的报道,其中这样描述了高岗和东北的重要性:在沈阳最近召开的一次共产党干部会议上,亚洲最有权力的人之一——冷漠、方脸的共产党人高岗,向党的干部发表滔滔不绝的演讲,他对部下们说:“我们处在前线,我们必须做出牺牲。”

他所说的前线,是亚洲一片最富饶的地区——满洲,在毛泽东的共产党夺取中国之后的两年半以来,它已经成为中国的粮仓、工业心脏和政治领头羊。它目前也是军事后方,为在朝鲜的中国军队提供仓库和基地,同时,不断地为红色中国的一千五百架飞机提供隐蔽地,使其像鹰一样盘旋在陷于僵局的朝鲜。

作为它的三千六百万人民的首脑,少为人知的高岗,是中国共产党的巨头之一。很少有访问者获准探访高岗的满洲,即北京所称的“东北地区”。

其中,鲁尔地区,由沈阳、鞍山、抚顺构成。在日本占领时期,它成为可能是亚洲有史以来最大的工业综合体。后来,俄国人巧妙地掠夺了它的钢铁厂,一百五十万吨的产量降至勉强生产的五十万吨;丰满水电站曾为沈阳地区提供电力,但其大型发电机被拆卸运走。随后,中共渐渐地恢复重建。这一三角地带的工业产量,占红色中国煤矿总产量的百分之四十九,占生铁的百分之八十七,占钢材的百分之九十三,占电力的百分之七十八。

朝鲜战争期间,东北特殊的地理位置,其经济实力,乃至与苏联的特殊关系,构成了一个广阔的场景。在这一场景中,高岗的身影,赫然而立。不过,历史这一页翻得很快。随着朝鲜战争停战谈判的进行,随着高岗在党内引发的震动,尤其是随着斯大林一九五三年三月的去世,高岗个人身影也就消失了。李辉

中共元老帅孟奇一生清廉,从不以权谋私,生活艰苦朴素,将多年积蓄的近4万元统统捐给国家和社会。

找县委书记,要求在县里安排工作,便马上给县委书记写信,告诉县里,凡亲属以她的名义去找他们谋求特殊照顾的,一律不要理睬,按政策该怎么办,就怎么办;同时写信给这个孩子,严肃批评他的错误,并鼓励他做一个有志气、勤劳、勇敢、诚实的青年。

帅孟奇「六亲不认」

有同志劝她:“大姐,你不要把钱都捐了,该吃的吃点,该花的花点,也给侄儿、侄女留一点。”她总是笑笑说:“我过得不是挺好吗?侄儿、侄女的生活也过得去。钱多了,对孩子没好处。有句古语‘无数朱门出饿殍,许多白屋出公卿’。家境困难些,孩子反倒有出息。”她常常教育身边工作人员,不要向钱看,不要追求物质享受。她说:“古语说得好,‘良田万顷,日食一升。大厦千间,夜眠八尺’。一个人的需求,实在不要很多,应该把心思都集中在工作中,集中在对社会的贡献上。”

帅孟奇在教育别人的同时,自己首先作出表率。她从不为亲属走后门。她发现家乡一个侄外孙打着她的旗号,

她汇报。帅孟奇对秘书说:“转告他们,我不听,我不能去干扰法院的工作。律师应到法庭上去辩护,相信法院会公正判决的。如果有罪,就应服法。做父母的应该教育好自己的孩子,不要袒护。”亲戚中有人对她不满,说她“六亲不认”。帅孟奇听罢笑笑说:“我是共产党员,是为人民群众服务的,不是为亲朋好友服务的。”

叶介甫

邓颖超青年时代投身革命,1919年五四运动时期参与天津妇女节爱国同志会,并参与组织了天津各界联合会,1925年转为中国共产党党员,任中共天津地委妇女部长。1925年8月8日,她和周恩来结婚,成为终身革命伴侣。新中国成立后,邓颖超历任全国妇联副主席、党组副书记、名誉主席,1956年中共八大后,为历届中央委员,先后任第四、第五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书记,第六届全国政协主席等职。

邓颖超拿自己收入补助同志

在邓颖超光山县祖居里,展示着一项邓颖超和周恩来的“特别支出”,总能引起参观者的兴趣。一位领导干部的家庭收支状况,是最能够充分体现是否清正廉洁、严于律己的一把尺子。在这方面,邓颖超和周恩来总理堪称楷模。他们的支出大体

有这样几项:伙食费、党费、房租费、订阅报纸费、零用费以及“特别支出”——补助亲属、工作人员费、捐赠费。20世纪50年代末,邓颖超的月薪是342.70元,周恩来的月薪为404.80元,两者合并共计747.50元。这在当时领导人的收入中,算是不少的。但邓颖超和周恩来并不把许多收入用于个人消费和享受,相反,他们经常把节余的公款拿出来补助他人,将其称为“特别支出”。

从有记载的1958年算起,截至1976年1月,他们两人用于补助亲属的支出为3.6万余元,补助工作人员和好友的支出共1万余元,而这两项支出竟达两人总收入的四分之一左右。邓颖超经常这样对身边的工作人员说:“拿自己的钱补助同志,也就节约了国家的钱,这些同志就不会再向国家申请补助了。”贾阳

秦基伟率“大刀队”一夜斩首百余汉奸

开国上将秦基伟,因善使大刀,并屡立奇功,人送绰号“秦大刀”。

1914年11月,秦基伟出生于湖北省黄安县(今红安县)。他自幼喜欢习武,特别是伯父送的那把大刀,虽然锈迹斑斑,他却爱不释手,常练不辍,久而久之,秦基伟的刀法越来越好。

1931年,红四方面军总指挥部靠前指挥攻打黄安城。刚刚担任红四方面军总部警卫团手枪营二连连长的秦基伟,眼看其他部队在前线打得热火朝天,可自己的部队却背着枪提着大刀奉命守护总部,情急之下,竟一脚踹开了营长的门,连连请战:“这个岗老子不站了,老子的连队要

打仗!”营长拗不过他,便答应了,但条件是:“打仗可以,连队留下,枪也留下。”希望秦基伟知难而退。谁知,秦基伟一腔热血,竟提着大刀只身冲上前线,用大刀砍死了好几个敌人。事后,营长拍着秦基伟的肩膀说:“不错,以后就封你为秦大刀!”从此,“秦大刀”的威名在红军中传开。

抗战爆发后,1937年11月,八路军129师独立支队成立,对外称“秦赖支队”,秦基伟任司令员,赖传珠任政委。此时,日军占领了太原,对附近地区不断扫荡,烧杀抢掠,无恶不作。噩耗一个接着一个传来,秦基伟怒火中烧:“太行山下八路军秦赖支队早已家喻户晓,岂容日寇放肆!”

秦基伟决定:“打!但要智取。”于是,秦基伟严令参谋处、敌工站和各县区游击队负责人,务必尽快掌握为日本人带路的罪大恶极的汉奸帮凶以及日军零散分队的行踪。一切准备就绪后,1938年4月2日晚上,秦基伟亲率“大刀队”,配合十个县的军民行动,一夜间斩首100多个罪大恶极的汉奸,所有被杀汉奸尸体上均贴标语,“凡给日军通风报信带路者均同此下场!”随后,在秦基伟辖区内,70余个日伪据点均遭袭击,260多名汉奸被杀,鬼子也死伤惨重。如此一来,敌占区被搅得一片恐慌,鬼子汉奸被吓破了胆,再也不敢出门了。

据人民网